(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)



十四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伊金霍洛旗发展改革和科学技术局(单位名称)的伊金霍洛旗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"十五五"规划前期研究课题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伊金霍洛旗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"十五五"规划前期研究课题项目包件一(标的名称),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北京中建政研信息咨询中心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_181 人,营业收入为_19187.446743 万元,资产总额为_4286.901630 万元1 ,属于中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 __/(标的名称),属于__/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_/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__/人,营业收入为__/万元,资产总额为__/万元,属于__/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》;

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

上京中建政研信息各旬中心

日期:-2024 年 1公月 10 日

1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